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举行

本报讯 昨日上午,郑州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红战主持会议,副主任雷志、刘全心、贾记鑫、王平、赵明恩、李元法、周长松、赵武安和秘书长范强出席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7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该条例自2012年10月1日起正式实施,为指导我市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理方面发挥了非常

重要的作用。截至目前,市区建成区绿地总面积已达1.22亿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面积3410万平方米;仅一年时间,全市生态廊道和快速通道绿化完成新建绿地4680万平方米,创造了我市史无前例的园林绿地建设增长速度纪录。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森林城市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2011年12月,市委、市政府提出了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工作目标,在全市范围内掀起了造林、绿化的热潮,全市森林城市建设水平稳步提升。两年来全

市共完成造林33.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33%以上。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法制办关于《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草案)》的说明,该条例是今年地方性法规立法确定的正式项目,共6章、39条,内容包括体系建设、急救服务、急救保障、法律责任等。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关于《郑州市科学技术投入条例(修改草案)》审议修改情况的说明。

会议还听取了关于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变化情况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孙金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新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祖伟,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王广灿,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市政府办公厅及有关委局办主要负责人,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及机关各委厅室负责人,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组成人员,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人和9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9名公民旁听会议。
郑州晚报记者 李萌

市人大常委会一审《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草案)》 对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救治也纳入社会急救医疗服务体系 救治费用将由同级财政承担

条例的制定将体现地方立法尊重人权和保障民生的服务理念

在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崔豫琳等10名人大代表提出关于出台《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的议案。昨日在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草案)》提交会议审议,该条例还将流浪人员等特殊群体的社会急救医疗保障进行了规定。
郑州晚报记者 李萌



代表议案

关于出台《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的议案

崔豫琳等10名代表认为,120急救作为医疗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广大人民群众生活中不可或缺的24小时求救生命热线。目前,120指挥调度大厅日均接警量1800次左右,日均有效派诊约350人次。在重大突发事件救援中,与消防119、公安110等部门联动配合,有效发挥了医疗急救的特有功效。

新形势下,120急救作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公益性行业,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医疗急救行业的服务数量、能力和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为了给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康提供更优质、更贴心的120急救服务,进一步规范医患双方的权力责任,切实实现高效急救、优质急救、公平急救、和谐急救。

建议全面开展急救立法工作,通过制定出台《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从法律层面深化120急救服务的社会公益性,确保我市紧急医疗救援体系24小时畅通运行。同时明确120急救、民政、公安等部门在应对处置社会突发事件中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规范120急救服务行为,推动社会和谐发展。



代表议案列入今年的地方立法计划

6月17日,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接待代表日上,就市人大代表提出实现在互联网上查询违法照片功能、力争每年安排居家养老服务资金500万元、在红旗路口划斑马线、出台《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的4个民生问题得到有关部门的现场答复。

据市政府法制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关于崔豫琳、韩丽华代表提出出台《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的建议,目前《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已经列入市人大常委会今年地方立法计划正式项目。经过反复的修改和完善,现在已经形成6章、39条,主要涉及健全社会急救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和规范、明确特殊群体的社会急救医疗保障和完善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的综合保障机制等方面的内容。

对特殊群体的救治更体现保障民生的服务理念

《郑州市社会急救医疗服务管理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对体系建设、急救服务、急救保障、法律责任都进行了规定。

记者看到,在《条例(草案)》中规定,120作为本市唯一的急救医疗特服电话,120紧急医疗救援纳入本市应急联动系统,实现110、119等应急信息共享。凡发现急、危、重症伤病员的,均可及时拨打120呼救。

在《条例(草案)》中还特别对特殊群体救治进行了规定。《条例(草案)》第21条规定,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身份不明人员发生急、危、重症需要救治时,接诊的急救医疗中心(站)应当先行给予救治,同时通知公安、民政部门及时甄别其身份。抢救、治疗费用经民政部门与卫生部门共同确认,由同级财政承担。

市政府法制办主任张江涛说,《条例(草案)》对特殊群体的社会急救医疗保障,体现了地方立法尊重人权和保障民生的服务理念。

社会急救医疗费用可纳入居民保险

《条例(草案)》还规定,社会急救医疗服务应当按照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项目和标准收取费用。

社会急救医疗服务费用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者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属于本市低保人员、农村五保户、残疾人员、优抚对象的急救伤病员,其急救费用由同级财政承担。

人大代表建议未来要规划医用直升机停机坪

昨日下午,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分组审议了《条例(草案)》,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条例的内容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张义德说,考虑到郑州市建设国家区域性中心城市的定位及法规规定的前瞻性,建议在城市各中心位置提前规划医用直升机停机坪,并建议每栋高层建筑具有一个医用电梯以保障急救。常委会组成人员焦大宏、张正平认为,在第三十二条中应进一步加大对冒用急救医疗中心(站)名称或“120”急救标识的处罚力度。

紧急医疗救治机构职责:

负责社会急救医疗的组织、指挥、调度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

急救电话:

120是本市唯一社会急救医疗特服电话号码,与110、119等应急信息共享

派诊时间:

紧急医疗救治机构受理呼救信息后,应当1分钟内发出调度指令

急救医疗中心(站)应当在接到紧急医疗救治机构调度指令后4分钟内派出急救医疗车辆和急救人员

通行保障: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受行驶路线、行驶方向、行驶速度和信号灯限制,其他车辆与行人应当主动让行